

张家港市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领导小组办公室
张家港市司法局
张家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张家港市城市管理局
张家港市交通运输局
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
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
张家港市医疗保障局

张司字（2021）139号

关于公布《企业行政合规
指导清单（第二批）》的通知

各镇（区）、街道，市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和市委办、市政府办《关于推进企业合规建设工作的意见（试行）》（张委办〔2021〕13号）的要求，帮助企业强化合规意识，预防企业违法违规风险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市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市司法局组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、市医疗保障局聚焦高频多发违法行为，编制了《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（第二批）》，现予以公布。

- 附件：1.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
2.市城市管理局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
3.市交通运输局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
4.市农业农村局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
5.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
6.市医疗保障局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

张家港市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
政府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张家港市司法局



(此页无正文)

张家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

张家港市城市管理局



张家港市交通运输局



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



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



张家港医疗保障局



2021年12月3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张家港市司法局

2021年12月31日印发